

加 急

粤财建〔2025〕32号

##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 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

有关地级以上市财政局，有关财政省直管县（市）财政局：

据《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5〕28 号）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报送中央财政 2025 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分配方案和绩效目标的函》，现就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专项用于我省农村危房改造工作。该项收入列入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221 住房保障”支出。

二、请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详见附件 2），确定具体项目绩效目标，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

益。按照中央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要求，请在组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照绩效目标加强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三、各地应对农村脱贫户实施住房安全动态监测，发现住房安全问题要建立工作台账，及时解决，符合条件的要及时纳入危房改造范围，确保脱贫户住房安全应保尽保。各地市应指导各县（市）细化落实措施，对于符合条件对象的危房，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改造，实现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有保障。要科学合理设定补助标准，加强质量安全管理，因地制宜推广各类适宜农房技术方法和住房保障方式。对采用拆除重建方式实施改造的，要控制建房面积，人均面积原则上不超过当地农村人均住房面积，防止加重农户建房负担。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应同步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有条件的地区，鼓励结合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同步实施农房节能改造，提高农房保温隔热性能，降低建筑能耗。

- 附件： 1.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安排表  
2.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广东省财政厅  
2025 年 5 月 21 日

附件1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安排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合计									2390000.00	
一、各市合计									675900.00	
韶关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0299000								-7500.00	
韶关市本级	4402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韶关市本级）	440200000韶关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7500.00	
汕头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0599000								4000.00	
汕头市本级	4405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汕头市本级）	440500000汕头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000.00	
湛江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0899000								58500.00	
湛江市本级	4408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湛江市本级）	440800000湛江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85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8500.00	
茂名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0999000								128000.00	
茂名市本级	4409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茂名市本级）	440900000茂名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8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8000.00	
肇庆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1299000								12400.00	
肇庆市本级	4412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肇庆市本级）	441200000肇庆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4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400.00	
惠州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1399000								66000.00	
惠州市本级	4413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惠州市本级）	441300000惠州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6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6000.00	
梅州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1499000								31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梅州市本级	4414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梅州市本级）	441400000梅州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1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1000.00	
汕尾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1599000								12000.00	
汕尾市本级	4415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汕尾市本级）	441500000汕尾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000.00	
阳江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1799000								157500.00	
阳江市本级	4417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阳江市本级）	441700000阳江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7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57500.00	
清远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1899000								172000.00	
清远市本级	4418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清远市本级）	441800000清远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72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72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中山市小计	442099000								9500.00	
中山市本级	4420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中山市)	442000000中山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9500.00	
揭阳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5299000								2000.00	
揭阳市本级	4452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揭阳市本级)	445200000揭阳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000.00	
云浮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5399000								30500.00	
云浮市本级	4453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云浮市本级)	445300000云浮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0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0500.00	
二、各直管县合计									1714100.00	
韶关市小计	440299000								89000.00	
始兴县	440222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始兴县)	440222000始兴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85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8500.00	
仁化县	440224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仁化县)	440224000仁化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8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8000.00	
翁源县	440229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翁源县)	440229000翁源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7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7000.00	
乳源瑶族自治县	440232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乳源县)	440232000乳源瑶族自治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2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2000.00	
新丰县	440233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新丰县)	440233000新丰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7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17500.00	
乐昌市	440281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乐昌市)	440281000乐昌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65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6500.00	
南雄市	440282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南雄市)	440282000南雄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1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81500.00	
湛江市小计	440899000								-14500.00	
遂溪县	440823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遂溪县)	440823000遂溪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49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49500.00	
徐闻县	440825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徐闻县)	440825000徐闻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92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92500.00	
廉江市	440881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廉江市)	440881000廉江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98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98500.00	
雷州市	440882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雷州市)	440882000雷州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35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3500.00	
吴川市	440883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吴川市)	440883000吴川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3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33500.00	
茂名市小计	440999000								32500.00	
高州市	440981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高州市)	440981000高州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1500.00	
化州市	440982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化州市)	440982000化州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000.00	
信宜市	440983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信宜市)	440983000信宜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5000.00	
肇庆市小计	441299000								6121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广宁县	441223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广宁县)	441223000广宁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38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03800.00	
怀集县	441224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怀集县)	441224000怀集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42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14200.00	
封开县	441225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封开县)	441225000封开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3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83000.00	
德庆县	441226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德庆县)	441226000德庆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237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23700.00	
四会市	441284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四会市)	441284000四会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6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600.00	
惠州市小计	441399000								109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博罗县	441322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博罗县)	441322000博罗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7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7000.00	
惠东县	441323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惠东县)	441323000惠东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1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1000.00	
龙门县	441324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龙门县)	441324000龙门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1000.00	
梅州市小计	441499000								-61000.00	
大埔县	441422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大埔县)	441422000大埔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7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7000.00	
丰顺县	441423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丰顺县)	441423000丰顺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1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15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五华县	441424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五华县）	441424000五华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000.00	
平远县	441426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平远县）	441426000平远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000.00	
蕉岭县	441427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蕉岭县）	441427000蕉岭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7000.00	
兴宁市	441481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兴宁市）	441481000兴宁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2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2500.00	
汕尾市小计	441599000								-65000.00	
海丰县	441521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海丰县）	441521000海丰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8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18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陆丰市	441581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陆丰市）	441581000陆丰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83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83000.00	
河源市小计	441699000								103500.00	
紫金县	441621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紫金县）	441621000紫金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000.00	
龙川县	441622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龙川县）	441622000龙川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9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9500.00	
连平县	441623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连平县）	441623000连平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0000.00	
和平县	441624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和平县）	441624000和平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7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7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东源县	441625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东源县)	441625000东源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5000.00	
阳江市小计	441799000								195000.00	
阳西县	441721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阳西县)	441721000阳西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5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5000.00	
阳春市	441781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阳春市)	441781000阳春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50000.00	
清远市小计	441899000								424000.00	
佛冈县	441821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佛冈县)	441821000佛冈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1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81500.00	
阳山县	441823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阳山县)	441823000阳山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05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70500.00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	441825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连山县)	441825000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2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92500.00	
连南瑶族自治县	441826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连南县)	441826000连南瑶族自治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5000.00	
英德市	441881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英德市)	441881000英德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3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93000.00	
连州市	441882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连州市)	441882000连州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1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71500.00	
潮州市小计	445199000								7500.00	
饶平县	445122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饶平县)	445122000饶平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5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7500.00	
揭阳市小计	445299000								-71000.00	
惠来县	445224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惠来县)	445224000惠来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0000.00	
普宁市	445281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普宁市)	445281000普宁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1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11000.00	
云浮市小计	445399000								353000.00	
新兴县	445321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新兴县)	445321000新兴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7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7500.00	
郁南县	445322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郁南县)	445322000郁南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0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罗定市	445381000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罗定市）	445381000罗定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95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95500.00	

## 附件2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1.6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0.4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汕头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6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6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6户,且应改尽改	≥16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2.05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0.7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韶关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5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25户，且应改尽改	≥25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乐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6.4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2.6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乐昌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4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4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24户, 且应改尽改	≥24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始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3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3.8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始兴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2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2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22户, 且应改尽改	≥22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翁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0.6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2.7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翁源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8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18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8户，且应改尽改	≥18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乳源瑶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06.6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5.2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乳源瑶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52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52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52户，且应改尽改	≥52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42.5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11.7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5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25户，且应改尽改	≥25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南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12.45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8.1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南雄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57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57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57户，且应改尽改	≥57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仁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54.4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5.8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仁化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32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32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32户，且应改尽改	≥32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东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7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1.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东源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0户，且应改尽改	≥10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和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6.9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2.7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和平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8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8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8户，且应改尽改	≥18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龙川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6.65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1.9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龙川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3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3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3户, 且应改尽改	≥13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紫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3.6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1.2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紫金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8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8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8户，且应改尽改	≥8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连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41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3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连平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20户，且应改尽改	≥20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40.2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3.10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梅州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34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34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34户,且应改尽改	≥34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9.8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0.6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平远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8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8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8户, 且应改尽改	≥8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蕉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9.3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0.7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蕉岭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20户, 且应改尽改	≥20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兴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0.75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2.2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兴宁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5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5户, 且应改尽改	≥15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大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0.7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4.7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大埔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6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6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6户, 且应改尽改	≥16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丰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8.05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3.1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丰顺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5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5户,且应改尽改	≥5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0.5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0.4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五华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0户, 且应改尽改	≥10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4.3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6.6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惠州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8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8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28户,且应改尽改	≥28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惠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52.1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4.1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惠东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4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4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40户，且应改尽改	≥40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龙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7.05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1.1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龙门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1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1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1户，且应改尽改	≥11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43.4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5.7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博罗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8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8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28户，且应改尽改	≥28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汕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1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1.2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汕尾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2户，且应改尽改	≥2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63.9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11.8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海丰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46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46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46户，且应改尽改	≥46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陆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2.4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18.3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陆丰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1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1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21户, 且应改尽改	≥21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2.15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0.9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中山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2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2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2户, 且应改尽改	≥12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阳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19.15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15.7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阳江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79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79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79户,且应改尽改	≥79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阳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51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4.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阳西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3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3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30户，且应改尽改	≥30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阳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70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1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阳春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0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0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00户，且应改尽改	≥100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73.45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5.8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湛江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55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5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55户，且应改尽改	≥55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遂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8.9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14.9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遂溪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7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7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7户, 且应改尽改	≥17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吴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4.4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13.3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吴川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5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5户，且应改尽改	≥15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65.8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6.3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雷州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4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4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40户，且应改尽改	≥40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廉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49.3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19.8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廉江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9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9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29户, 且应改尽改	≥29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徐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25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29.2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徐闻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97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97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97户, 且应改尽改	≥197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茂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07.3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12.8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茂名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74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74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74户,且应改尽改	≥74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信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7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1.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信宜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0户，且应改尽改	≥10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化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6.8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0.6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化州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4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4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4户，且应改尽改	≥4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高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0.6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1.1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高州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8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8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8户，且应改尽改	≥18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肇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68.74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1.24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肇庆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51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51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51户，且应改尽改	≥51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四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81.59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1.26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四会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03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03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03户，且应改尽改	≥103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广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64.63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10.38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广宁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38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38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38户，且应改尽改	≥38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德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31.32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32.37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德庆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36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36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36户，且应改尽改	≥136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封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93.55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8.3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封开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55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5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55户，且应改尽改	≥55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怀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46.27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11.42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怀集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86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86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86户, 且应改尽改	≥86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66.65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17.2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清远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59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59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59户,且应改尽改	≥59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连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45.9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7.1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连州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7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7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27户，且应改尽改	≥27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佛冈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74.8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8.1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佛冈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44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44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44户，且应改尽改	≥44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阳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79.9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7.0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阳山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47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47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47户, 且应改尽改	≥47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连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2.65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9.2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连山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7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7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7户,且应改尽改	≥17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连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0.75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1.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连南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5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5户, 且应改尽改	≥15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英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65.3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9.3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英德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41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41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41户, 且应改尽改	≥41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饶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1.05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0.7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饶平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7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7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7户，且应改尽改	≥7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4.45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0.2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揭阳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5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5户,且应改尽改	≥5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9.9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11.1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普宁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1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1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1户, 且应改尽改	≥11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惠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50.4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4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惠来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4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4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40户，且应改尽改	≥40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5.25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3.0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云浮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7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7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7户，且应改尽改	≥17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郁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4.3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3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郁南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6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6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26户,且应改尽改	≥26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罗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24.1万元			
	其中：本次下达金额	29.5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罗定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73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73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73户，且应改尽改	≥73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48.9万元				
	其中: 本次下达金额	2.7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新兴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32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8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32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 32户, 且应改尽改	≥ 32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改造后发起验收申请30日内补助资金发放率	≥ 95%	≥ 95%	
			2025年6月底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2025年9月底危房改造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 90%	≥ 90%	
项目负责人	王务		联系电话	020-8313359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财政部（社保司），住房城乡建设部（村镇司），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档案馆，财政部广东监管局。

---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5年5月22日印发

---